

青春必读书



SHARON
WORKS

饶雪漫 作品

离歌

中国大陆地区
唯一作者正式授权
完整版

独家
收录

睽违五年完整收藏
当我们再次唱起这一首
回味无穷的「离别之歌」

无可取代的
青春文学
必读经典

千万读者
挚爱选择

带你在最绝望的青春路口看到春天
不道再见，不诉离伤。

随书附赠「书模卡」

译林出版社

离歌 II

饶雪漫

作品

SHARON
WORKS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离歌. 2 / 饶雪漫著.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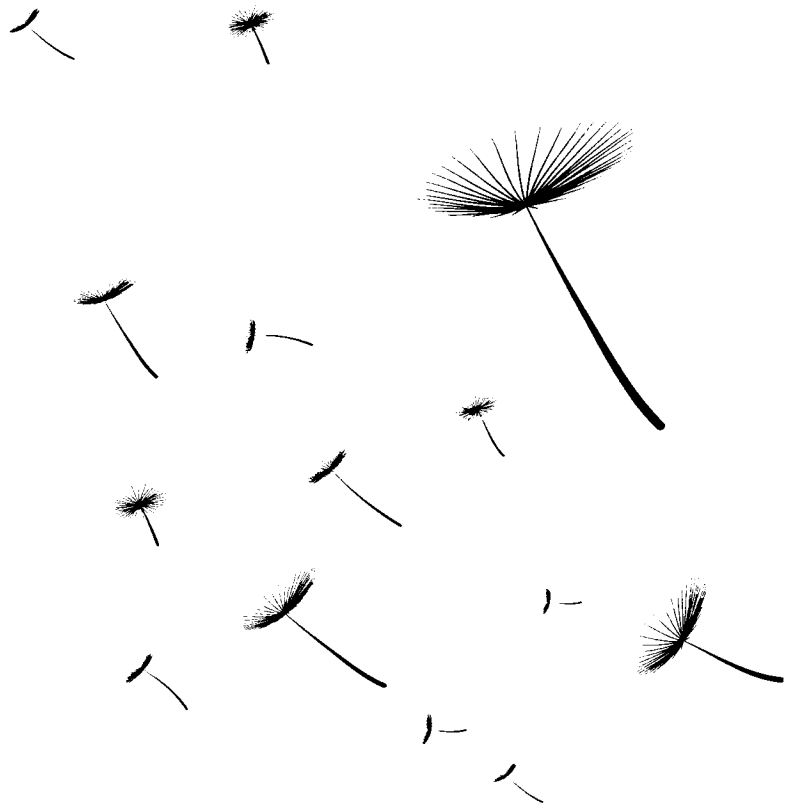
ISBN 978-7-5447-3624-4

I. ①离… II. ①饶…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09339号

书 名 离歌Ⅱ
作 者 饶雪漫
责任编辑 韩继坤
特约编辑 连若琳 侯佳佳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印 刷 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00×1000毫米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120千字
版 次 2013年3月第1版 2013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3624-4
定 价 28.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章 青春（上）

像风灌进回忆一样

痛被吹散

爱却在不知不觉中着了凉

摘自马卓新版博客《我们的爱着了凉》

1

白色衬衫上掉了一颗深蓝色纽扣，我钉了差不多有整整一下午。MP3里循环播放的是王菲的一首老歌，听到我双耳几近麻木。窗台上晒着我的黑色大书包，已经被我洗过了三次，却还是觉得背带上有些碍眼的脏。这个寒假我有新鲜的发现，当你极为缓慢或者是重复地去做一件事，会产生时光被粘住的错觉，风不动云不走，墙上的钟仿佛也迟钝了，一切在你眼前都以慢动作的方式呈现，甚至心事。

很好，这正是我的需要。

黄昏的时候屋外响起轻微的敲门声，我起身开门，看到阿南。他手里端着一杯奶茶，对我说：“我回来晚了，奶奶打麻将刚回，今晚饭要等会儿了，你先喝点东西。”

“不饿。”我冲他笑，却还是把杯子接过来。

“明天早些起，”他说，“我们去市里，买些新学期需要的东西，快开学了，你也该添置几件新衣服了。再说，我还有惊喜要送给你。”

“什么？”我问。

他不答，故作神秘。

其实我能猜到，他所谓的“惊喜”多半是他在市里的小超市就要开业了，虽然我从没过问，但我知道这些日子以来他都在忙这件事。不过我并没有戳穿他，而是很配合地答道：“好的呀。”

“你还应该理个发。”他看着我说，“刘海挡到眼睛了，会对视力有影响。”

“知道了。”我说。

他笑笑，把脚伸得老长，让我看。我这才注意到他脚上的鞋，ECCO（爱步），这是我去年买给他的生日礼物，他一直没舍得穿，此时此刻被他套在脚上，擦得很亮。

“穿了？”我说。

“试穿。”他纠正我，“明天正式。”

那架势，好像明天是他什么大喜的日子一般。不过我知道，从我拿到天中录取通知书那天起，在市里开个小超市就成了他的理想。奶奶年纪大了，他并没有什么帮手，大事小事都得自己亲手去忙。或许是印证了山穷水尽、时来运转的说法，自从我们从成都搬到这里，他就诸事顺利。但我更愿意相信，一切都因为上天已经验证过他的善良，所以决定下半辈子不想再为难他。

不管怎样，他高兴，我就高兴。

第二天一早我收拾好走到门口的时候，他已经端坐在蓝色货车的驾驶室里。冬末初春的风还是有些凛冽，我围着我的红色围巾跳上车，他拿着一堆CD让我选，问我说：“咱们在路上听哪一张好？”

我点了邓丽君，那是他的最爱。

“你会不会觉得闷？”他献宝一样地说，“我这里有合集，全都是最新流行歌曲呢，小年轻都爱听的。”

“这些都是盗版。”我说，“音质不好，而且容易划坏机器。”

“哦。”他把它们都收起来，不好意思地对我说，“都是朋友送的，我也不晓得什么是盗版正版。”

“甜蜜蜜，你笑得甜蜜蜜，好像花儿开在春风里，啊，开在春风里……”邓丽君的歌声很快就轻柔地飘到耳际，这张碟我知道是正版的，初三那年他陪我在新华书店买复习资料的时候我顺便买的。有时候他也会把它拿回屋子里听，一面听一面做账。脚打着拍子，嘴里还跟着哼哼，在我看来，那是他一个人最惬意的时光。

“不知道为什么，一听她唱歌我就想到你妈。”阿南说，“今年暑假，我带你回趟四川可好？也该给你妈扫扫墓了。”

“路费很贵的，”我说，“要不等我高考结束吧。”

“钱的事不用你操心。”阿南说，“你成绩这么好，又懂事，就够了。”

他大约忘了，我上学期期末只考了第五名。虽然我知道，他不会在乎名次，但我在乎。我恨我自己，在一些根本不应该花心思的事情上耗费了太多时间精力，还竟然觉得美好透顶浪漫无穷，到最后却傻头傻脑自取其辱，那些事情简直就像一块溃烂的皮肤，不能碰，一想起心里身上都辣辣地疼。

我们出发得早，车子到达市区才上午九点多钟。经过天中时，我不自觉往校门口望了望，看到正门上挂着的红色的绸子，上面用鲜艳的黄色油漆写着“祝天中学子春节愉快”，寒风把拉起横幅的那根绳子吹得

晃晃悠悠，好像一只在天空上下挥舞的手。犹记得刚进这里时，门口悬挂的“欢迎新同学”，一样的字体，召唤着我那颗踌躇满志的心。再过两天，我就要回到这里，开始我新一轮的拼搏。积蓄了一个寒假的能量在我内心里蠢蠢欲动，这一次，马卓不会再输给任何人。绝不。

“我们这是去哪里？”我扭头问阿南。

“就到了。”阿南说着，车子一拐，在离天中很近的一个小区门口停了下来。我看到小区大门口偌大的题字“向日葵小区”。他的车继续往前开，大约两三分钟后停下来，对我说：“我们到了。”

我刚跳下车，就看到眼前有个规模不算大的超市，还没有挂牌。但是门口停着一辆好大的货车，工人在门口来往穿梭，把一些食品箱往里运。有个司机模样的人看到阿南，对他点头，叫他：“张老板。”

“是你的？”我惊喜地问。

“我们家的。”他纠正我，“牌子在做了，下午就能挂上去！”

我问：“还是果果超市？”

他嘿嘿地笑，然后点头。

噢，林果果真是幸福。我要是她，死了都能笑醒。

他领我进去参观，店面亮堂堂的，有几个工人正在忙着擦拭地板。我才发现，超市内部比我想象中的大好多。我高兴地问他何时可以营业，他说：“就你开学那一天，我也沾沾你的喜气。”

我纳闷地说：“我哪来的什么喜气呀？”

“女状元。”他嘿嘿地笑着说，“这可是不一般的。”他把声音放得那么大，好像就是要给那些工人们都听见似的。

“你别给我压力。”我故意皱眉给他看。

他正色说：“就是要给你压力，有压力才有进步，等你考上清华北大，我也把超市开到北京去，你说怎么样？”

“不好。”我说。

他不解。

“等我考上，你就退休。”我说，“我可以养你。”

他哈哈大笑起来，笑完后只说了一个字：“好！”

坦白说，他的超市比我想象中弄得要好很多。比起县里那个，这个明显高出一个档次来。而且，我没想到这里离天中这么近。走路的话，估计不会超过一刻钟。然而，等我们从超市走出来，他再把我拉进小区的一个门洞，电梯上了十二楼以后，我才明白他昨晚所谓的真正的“惊喜”是什么。

“我没跟你和奶奶商量，买了个小房子。”他把门打开，招呼我进去，“以后你就不用往县城里跑来跑去的了。我周末都来这里住，这样你读书读累了有个家回，回到家了有碗热汤喝，我放心一些。”

他说得那样轻描淡写，好像买房子，就像买菜一样简单。

我知道他开这个超市已经贷了款，不知道他从哪里弄来这笔钱买这个房子，而买它的原因很简单，只为我“读书读累了有个家回，回到家了有碗热汤喝”。

我站在白色大理石铺成的客厅中央，低下头，不允许自己流泪。

“来看看你的房间。”他拖我一把，“我把墙弄成了粉红色，也不知道你喜欢不喜欢。但我自己觉得挺好的，暖洋洋的。”

我没动。

他没发现我的异样，接着说：“来看啊，要是不喜欢，我让人换

颜色。”

“你累不累啊！”我甩开他。

“怎么了？”他探询地问，“是不喜欢吗？”

不喜欢？喜欢？我一时完全不知道说什么好。说实话，这个“惊喜”实在有点大，大到我无法负荷的地步。

“你不用考虑我。”他摸摸头说，“这些年做生意，还是有些积蓄的。”

我抬眼看他。这个滥好人，他老了，脸上的皱纹已经清晰可见。他奋斗了大半生，却为我这个跟他无亲无故的人付出这么多，我该如何才能偿还这份深情？

“干什么这样看我？”他说，“瞧你的样子，傻不傻啊。”

他话音刚落，我就扑到他怀里，放声大哭起来。

他愣了一下，抱紧了我，轻轻在我的背上拍了两下，轻到不仔细感受就感受不到。准确地说，这是我和他之间的第一个拥抱。这让我忽然想起儿时，他将手放到我的头顶，那个将完未完的动作。多年后我才明白那个叫做“安全感”的词的真正意思——永远不必担心受伤害。或许从童年起，这种神秘的安全感就开始萦绕在我和他之间，让我们虽无血缘关系却比别人都来得亲密。这么一来我抱他越来越紧，哭声却渐渐轻了下去。

“傻呵。”他继续骂我。

阿南，我不会让你失望，我发誓。

不然，就让我像林果果一样，不得好死。

2

开学报到那一天，因为我起得很早，我到宿舍的时候，宿舍里还空无一人。

但一定有人已经来过，因为窗户已经打开，空气中隐约的香水味仍然不肯散去，只是我辨不清到底是颜舒舒的“香奈儿”还是“毒药”。我把被单展开，铺床铺到一半的时候颜舒舒带着两个女生进了宿舍，她从她的床下拖出一个大大的蛇皮袋，翻出几个式样新潮的书包对她们说：“我淘了一个寒假，统统韩版正货，韩国也是圣诞节才上市的，大过年的搞到这些我容易吗我？每样只有一个，就赚个跑路费，别说我没提醒你们，要的话快下手，订货的人很多，迟了就没了。”

她还是那样的风风火火，十句话当成一句话那样一口气说完。她穿得五彩缤纷，脖子上围着细长条方格围巾，一定又是今年的流行款式。她的头发长长了一些，用一只圆圆的粉红色夹子在脑后把一小撮头发别起来，其余头发温顺地垂在肩膀上，显得她的脸更瘦，有点古典美人的味道。那两个女生很高兴地选了包，付了款，走了。颜舒舒把蛇皮袋用

力塞回床下，这才站起身来，走到我面前，双手叉腰，看着我。

“你好啊。”我说。

“好你个马卓！”她伸出一根手指点到我鼻子上，“玩人间蒸发啊，一个寒假都没有消息，QQ不上，发那么多短信你也不回，是不是很过分啊！”

我说：“对不起，回家我就不用手机了。”

“有人在找你，”颜舒舒说，“我都快被他逼疯了。”

我的心一紧。

“现在就在楼下呢。”她手一挥说，“你要不要去阳台上看一看？”

我转过身继续铺我的床，用力抚平晒得干干的略有些皱的床单。可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跪在床上的时间太久，手臂有些发麻，心也跟着跳得更快了。管他是谁，跟我都没有关系，我下定决心，横竖不理。看他能把我怎么样！这么想着，颜舒舒的手机又响了。她接了起来，对那边说：“她在这里，要不你自己跟她说吧。”

说完，她把手机送到我眼皮底下。

我推开她的手，她继续递过来。我把手机接过来，挂断，再扔回她手里，她睁大眼睛看着我做完这一切，不解地说：“你到底怎么了啊，有什么事电话里说清楚不就行了？再说，他真的很后悔了，一个寒假都在自责，要是知道你家在哪里，我保证他连‘负荆请罪’这种事都做得出，我看你就不要计较了，好不？”

她到底在说谁？

“我说这个肖哲吧，就是个死脑筋，再遇到你这个倔脾气，我这个和事佬看来是没法做喽。算了，我不管了，先去超市买点水喝，渴死我

了。”颜舒舒说完，摇摇头，背上她的大包就走了。

我铺好我的床，坐到床上开始看一本英语参考书。可是，书上的字母都变成了小蝌蚪，怎么抓都抓不住，我到底怎么了，竟然会有那种自作多情的想法，简直羞愧到可以去死了。像他那种把调戏女生当成职业的人，怎么可能对谁谁谁另有所待？亏我居然还以为他会来找我，可笑之极，可耻之极！

就在我把书盖在眼皮上，准备闭目养神的时候颜舒舒又一把推开门冲了进来，冲着我喊道：“不好了，马卓，肖哲和毒药打起来了，就在楼下！”

“哦。”我在书本的掩盖下瓮声瓮气地说。

“你再不下去劝劝，世界就要大乱了。姓肖的哪是毒药的对手，被打死也不一定！”颜舒舒过来拖我。

“叫保安。”我把书直接丢到书桌上，说，“外校的人反倒猖狂了。”

“解铃还需系铃人。”颜舒舒打开房门，手指敲着门面，煞有介事地说，“马卓你不是吧，就这样袖手旁观？”

颜舒舒这样郑重其事，我再不下床，估计她真能伸手来拖我。我只好起身，跟着颜舒舒走到门边，她扭头就走了出去，我看着她出了门，随即在她身后把门关上了，反锁。然后，我回到我的床上，找到我的MP3，耳机塞上，调到最大声。任凭颜舒舒在门外大喊“马卓你给我死出来”之类的话，任凭她擂门，踢门，我都不管。

马卓，你必须，什么都不管。

我才不相信大白天的谁敢冲到女生宿舍里来，就算冲上来了，又怎么样呢？大不了拉开门把开水瓶一个一个丢出去，叫他马上滚。

我才不怕。

耳边王菲在唱：风风火火轰轰烈烈，我们的爱情像一场战争，我们没有流血却都已经牺牲，掩埋殉难的心跳葬送一世英名，废墟上的鹰盘旋寻找残羹……

谢天谢地，我的心在这“轰轰烈烈”的歌声中渐渐变得安宁。

大约过了一个多小时后，怕吴丹她们进不了屋，我起床打开了门。饱受刺激的耳朵可能是一时无法适应安静，一直在轻微地耳鸣着。我头昏脑涨地往走廊上张望，没见到颜舒舒的身影。来来往往的背着行李的女生和着厕所哗哗的水声走过，看上去一切太平，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我端着脸盆进了盥洗室，想洗个脸让自己清醒清醒，进去后发现有人蹲在地上，仔细一看，竟是颜舒舒，肩膀一抽一抽的，显然是在哭泣。

“怎么了？”我也蹲下身。

她不答我，只是哭。我看到她衣袖上有鲜红的血迹，再仔细看，她的鼻孔上塞了两坨卫生纸，依然在渗出血来。

我扶她起来说：“跟我去医务室。”

“不要你管！”她哭喊着推开我，踉跄着跑了出去。

好，不管。不管就不管，还是那句话，马卓，你必须什么都不管。

报到的这一天我们不上课，只是在晚自修的时候，大家到教室里去领新课本，再点个名就可以了。给他们这样一闹腾，那天白天我没有吃午饭，也没有吃晚饭，只是喝了盒牛奶，吃了一些从家里带来的准备当夜宵吃的饼干，就一直躺在床上看书。直到晚自修预备铃响起时，我才匆匆忙忙穿上外套和运动鞋往教室跑去。

夜幕已经降临，料峭的寒风在夜晚刮得更加频繁，初春时节显然

还未真正地来到。我习惯性地把帽子带起来，包住我的头。宿舍楼前高高的路灯像沉默的士兵，保持挺立的姿势坚守岗位，散播淡淡的黄色光芒。这些光芒照在宽阔的一尘不染的走道上，和远处教学楼的乳白色廊灯仿佛形成某种呼应。无论如何，这里是我喜欢的校园，安静，清新，连夜晚也叫人倍觉清醒。高三年级早就开学了，靠近教学楼时我听到从那幢灯火通明的建筑里面传来的响亮而不嘈杂的朗读，心情不由得也跟着严肃起来：我绝不会再辜负在这里的时光，绝不会再犯任何愚蠢的错误。

当我到达教室的时候，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我到得很迟，所有人的目光都聚集在我身上，我有些不好意思地关上门，拉掉头上的帽子，一边甩了甩凌乱的头发，一边快步走到座位上坐下。当我抬起头，才赫然明白大家都看着我的原因——黑板上竟然写着一排红色的大字：马小羊，老子喜欢你！

字，从黑板的这头拉到那头。一个大大的感叹号，从黑板的上方拉到下方。

非常扭曲而夸张的字体，我敢说，我就算是用左手，也写不出这么丑的字。干出这种事的人，不是猪是什么！

我的脸在顷刻间涨得通红，然后我跳起来，冲到讲台上，想去擦掉那些个让我羞辱万分的大字，然而，我却很快发现，我擦不掉，那些字，居然是用水粉颜料写上去的！

教室里响起一片哄笑声。

我颓然地扔掉黑板擦，就在这时，门被一个人踢开了。是肖哲！他一只手提了一个红色的水桶，费力地保持着平衡，走到讲台上才把水桶

放下。

“你别管了，交给我。”他对我说。

我让开他，回到座位上坐好。只见他把一桶水摇摇晃晃地举过头顶，不知是谁发神经喊了一句“为了新中国”，那桶水居然应声被他奋力地泼到了黑板上，水珠四溅，底下坐着的同学有的尖叫，有的骂娘，有的甩书，到处都是女生新买的面纸包装被撕开的声音，整个教室瞬间炸开了锅。肖哲却好像更起劲了，他好像完全不关心别人的反应一样，从讲台底下掏出一块黑漆漆的不知何年何月的布，开始奋力地擦黑板。

那些红色的字，总算开始有消减的意思。

我无力地把头埋到一桌子的新书里，努力想让自己平复正常的心情。

颜舒舒既没有擦桌子也没有护着书，她只是看着肖哲仍然忙碌在黑板前的背影，嘴里吐出了一个字：“贱。”

她的鼻子不再流血了，发型也恢复成古典美人状。她用从鼻子里发出的声音对我说道：“可真有你的，一开学就惹出这么多新鲜事，在下佩服。”

傻子都能听出她言语里的讥讽。

我没打算理她，她却把她的手机硬塞到我眼皮底下来，我看到上面的那条信息是：“警告她别躲着我，不然，还有更好看的戏在后头。”

谁？

这算什么？威胁吗？

我马卓还就是不信这个邪。

3

那天老爽拿着点名册走进教室的时候，黑板上水迹仍然未干，虽然那些字已经被完全消灭了，但整个教室里仍然爆发着热烈的讨论，内容以泼水事件为主，捎带寒假见闻和对本学期新课表的评价。

老爽端详着地上的破抹布和空水桶，连问三声：“怎么回事？！”下面没有任何人回答，除了一些嘟嘟囔囔的窃笑。

“在楼下就听到我们班在吵。一个寒假过去，长了一岁，皮也更厚了是吧？”下面的同学又是一阵哄笑，连心情不好的颜舒舒都没忍住。但我却笑不出，这样的笑话，对我不堪一击的自尊心来讲也是非常严重的伤害，事情都是因我而起，我实在做不到置身事外的超脱。于是我的脸在老爽审视全班的时候更加不可遏制地泛红。偏偏肖哲还不知死活地转过身来，一板一眼劝慰我说：“马卓，你别气。气就是中了别人的圈套。”

我真恨他，要不是他的自以为是，老爽根本注意不到我身上来。这下倒好，老爽叫我了：“马卓，你出来一下。”